

**9.3.7** 本条所提出的设计要求与《福建省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DBJ/T 13-118-2014的第10.2.8 条对应。

本条设计要求适用于公共建筑。绿色公共建筑应根据现行国家标准《智能建筑设计标准》GB 50314 中所列举的相应智能化基本配置要求，并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，选择合理的建筑智能化系统，特别是采用集中空调方式的建筑物应设置建筑设备管理系统。